

青年會書院

「學生津貼(2021/22 學年)」通告

敬啟者：

財政司司長於 2019 年 8 月公布的紓困措施當中，建議在 2019/20 學年為中學日校、小學和幼稚園學生提供一次性 2,500 元的學生津貼，以減輕家長在教育支出方面的財政負擔。這項措施已於 2019 年 12 月 6 日獲得立法會財務委員會批准。行政長官在 2019 年《施政報告》建議，這項津貼由 2020/21 學年起恆常化。學生津貼(2021/22 學年)申請表格現透過學校派發及遞交，詳情如下：

申請表格

1. 表格 B 已預印學生及申請人的基本資料：
 - (i) 如預印資料沒有更改，請在表格底部確認方格加上「✓」號，並簽署確認。
 - (ii) 如第 I 部分所列「英文姓名」需要更新，家長/監護人需重新填寫表格 A。
 - (iii) 除學生姓名以外的其他資料如需要更新，家長/監護人需在有關資料的上方位置用黑色或藍色原子筆以正楷作出修正並在旁加簽 **(請勿使用塗改液或改錯帶)**，並漏空表格底部確認方格。
2. 表格 A 屬空白表格：
 - (i) 本年度新生、轉讀他校的學生、個別沒有獲教育局提供表格 B 的學生適用。
 - (ii) 如表格 B 第 I 部分所列的學生英文姓名、日校名稱或學校級別需作更改，亦需填寫表格 A 申請。
 - (iii) 表格 A 可到校務處索取或到下列網址下載：

<https://www.edb.gov.hk/attachment/tc/student-parents/support-subsidies/student-grant/Form%20A-2021.pdf>



填表須知

1. 每名合資格學生只可提交一份申請。
2. 申請人必須是學生的父母或監護人。
3. 申請人在填寫申請表前，請先細閱表格內的「須知事項」及「聲明」。
4. 用黑色或藍色筆以正楷填寫表格。如有刪改，請在刪改處加簽，切勿使用任何塗改液或改錯帶塗改。
5. 申請人無須提交其他文件。
6. 填妥的表格必須透過學校提交。請填妥表格，並由 貴子弟於 **2021 年 10 月 4 日或之前**交班主任辦理。

津貼發放及查詢

教育局會透過銀行轉賬向家長發放津貼。如有查詢，請與教育局特別職務辦事處聯絡（電郵：spdoenquiry@edb.gov.hk；熱線：3850 2000；地址：九龍觀塘觀塘道 410 號觀點中心 10 樓 1001-3 室）。請提供學生姓名、學校名稱、家長姓名和聯絡電話，以便跟進。

此致
貴家長

青年會書院校長



劉國良謹啟

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七日